

关于[观澜樟坑径片区]法定图则 04-01、04-02、04-14 地块规划调整的公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华管理局 2020 年第 10 次局长办公会审批通过[观澜樟坑径片区]法定图则 04-01、04-02、04-14 地块规划调整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
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m ²)	容积率	配套设施设置	备注
04-01	M1	普通工业用地	33591	5.18	社区管理用房（300平方米）、党群服务中心（650平方米）、文化活动室（1000平方米）、公共充电站（1100平方米）、社区体育活动场地	规划（开发建设需结合现状地形地貌，并保持生态系统的完整性，同时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，并根据评估结论配套作地质灾害防治工作，修复已破坏地形；为保障片区东西向生态廊

					(用地面积 1000 平方米)	道, 建设时需保留“绿化控制带”区域的生态绿地; 与 04-02 地块可在地上和地下予以连接。)
04-02	M1	普通工业用地	38451	3.5	--	规划(开发建设需结合现状地形地貌, 并保持生态系统的完整性, 同时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, 并根据评估结论配套作地质灾害防治工作, 修复已破坏地形; 为保障片区东西向生态廊道, 建设时需保留“绿化控制带”区域的生态绿地; 与 04-02 地块可在地上和地下予以连接。)
04-14-01	E2	农林和其它用地	941788	--	公共厕所	现状
04-14-02	E2	农林和其它用地	1884	--	--	现状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华管理局
2020 年 8 月 19 日